

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各位董事：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201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23,399,003.42 元，按 2015 年度母公司当期净利润的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,339,900.34 元。根据公司发展实际情况，201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具体内容如下：

2015 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	239,466,049.64 元
减：分配 2014 年度现金股利	96,187,500.00 元
加：201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	123,399,003.42 元
减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%	12,339,900.34 元
2015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	254,337,652.72 元
留存以后年度分配的未分配利润	254,337,652.72 元

以上利润分配预案，请各位董事审议。若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杭州中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 4 月 14 日